

ICS 11.220

CCS B 41

DB 63

青 海 省 地 方 标 准

DB 63/T 1652—2022

代替 DB 63/T 1652—2018

病害动物及病害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技术 规程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22-07-14 发布

2022-08-15 实施

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本文件代替DB63/T 1652—2018《病害动物及病害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技术规程》，与DB63/T 1652—2018相比，除结构性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更改了范围（见第1章，2018年版的第1章）；
- 更改了规范性引用文件的文件清单（见第2章，2018版的第2章）；
- 更改了无害化处理定义（见3.1，2018年版的3.1）；
- 更改了焚烧法定义（见3.2，2018年版的3.2）；
- 更改了化制法定义（见3.3，2018年版的3.3）；
- 删除了湿化定义（见2018年版的3.4）；
- 删除了干化定义（见2018年版的3.5）；
- 删除了发酵定义（见2018年版的3.6）；
- 删除了消毒定义（见2018年版的3.7）；
- 增加了高温法定义（见3.4）；
- 增加了深埋法定义（见3.5）；
- 删除了包装（见2018年版的第4章）；
- 删除了运送（见2018年版的第5章）；
- 增加了焚烧法适用对象（见4.1.1）；
- 将“动物尸体及相关动物产品”更改为“病害动物及病害动物产品”（见4.1.2.1，2018年版的6.1.1）；
- 删除了直接焚烧法中破碎预处理相关内容、引用文件年份（见2018年版的6.1.1）；
- 增加了直接焚烧法产生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引用文件依据（见4.1.2.4）；
- 更改了炭化焚烧法中燃烧（二燃）室温度、焚烧后烟气停留温度（见4.1.3.1，2018年版的6.1.2）；
- 增加了化制法适用对象（见4.2.1）；
- 删除了干化法中破碎预处理相关内容（见2018年版的6.2.1）；
- 增加了干化法废气处理系统排放引用文件依据（见4.2.2.3）；
- 将“动物尸体”更改为“病害动物及病害动物产品”（见4.2.2.4，2018年版的6.2.1）；
- 删除了湿化法中破碎预处理相关内容（见2018年版的6.2.2）；
- 删除了掩埋法处理技术要求（见2018年版的6.3）；
- 删除了发酵法处理技术要求（见2018年版的6.4）；
- 删除了病害动物副产品处理方法（见2018年版的第7章）；
- 增加了高温法处理技术要求（见4.3）；
- 增加了深埋法处理技术要求（见4.4）；
- 增加了收集转运要求（见第5章）；
- 更改了人员防护与场地处理具体要求（见第6章，2018年版的第8章）；
- 更改了记录要求（见第7章，2018年版的第9章）；